

民族研究

中国民族学

2

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

目 录

- 古越族与黎族先民同源质疑……………黄开乾 (1)
- 黎族姓氏、氏族、部落峒的组织、地位和作用
……………符镇南 (15)
- 黎族原始婚姻习俗初探……………马建钊 (29)
- 黎族美孚支系文化特征概述……………姜永兴 梅伟兰 (40)
- 南山黎族文化特征概略……………王国全 (58)
- 从社会语言学的角度看三亚回族的回辉话……………郑贻青 (66)
- 结合民族地区实际 努力搞好基础教育……………蔡仲淑 (74)
- 自治州教育概况……………王 艳 (83)
- 略析海瑞的“治黎”思想……………黄明钊 (86)
- 浅谈海瑞和他的《治黎策》……………卓煥雄 (99)
- 烧垦农业在黎族父权制产生过程中的作用……………那关英 (109)
- 海南州农业经济的发展初探……………李策进 (114)
- 我州农业经济特点及生产指导方针初析……………符国昌 (139)
- 关于发展我州山区养鱼业的建议……………王如芳 (147)

黎族人口状况简述·····	黎德振(153)
白沙县发现一批新石器·····	李貽昭(160)
黎族铜锣·····	王 文(165)
黎族竹管乐器——利咧·····	王文华(168)
黎族民歌拾零·····	黄仁昌(173)
侏黎婚姻习俗·····	邢世杰(177)
黎锦开发纪事·····	邢剑华 刘琪英(181)

古越族与黎族先民同源质疑

黄开乾

黎族族源问题，学术界发表许多有价值的论著，但意见各说不一，存在不同的见解。笔者近读不少这方面的文章，有关古越族与黎族先民同出于一源论，觉得甚为不妥，想借此篇幅，通过文献记载、考古学、民族学与人类学，试析这个问题。如有不恰之处，请读者指教商榷。

一、从献文记载辩百越与黎的关系

关于百越一词，据《吴越春秋》记载：“禹周行天下，归还大越，登茅山，……崩而葬焉。至少康，恐禹迹宗庙祭祀之绝，乃封其庶子于越，号无余。”《史记·越王勾践世家》也说：“越王勾践，其先禹之苗裔，而复后帝少康之庶子也。封于会稽，以奉禹之祀……后二十余世，子勾践主，是为越王。”越国与商周并立之一期，而其时，在东南的会稽地区已有许多氏族居住，越国仅作为这些部落的统治者而已。

公元前四七三年，越王勾践一度灭吴，控制长江中下游，而与晋、齐争霸，和南部的楚抗衡。公元前三三四年，

越为楚灭，而其(勾践)后代在江南沿海先后建立许多小国，都用越为名。司马迁说：“越虽蛮夷，其先岂尝有大功德于民哉，何其久也！历数代常为君王。勾践一称伯。然余善至大逆，灭国迁众，其先苗裔繇王居股等犹尚封为万户侯，由此知越世世为公侯矣”。①正由于“越世世为公侯”，自后史料多对南方居民称之为越人，概而称之诸侯为百越也。其后族民都自谓勾践于越后裔。《汉书·地理志》：“自交趾至于会稽七八千里，百越杂处，各有种姓，不得尽少康之后也”。由此可知，百越一称，始于越亡之后而得名，异非一族也。

秦汉之后，史料对百越一词的记载，因时期不同而含义随之不同。《史记·吴起列传》云吴起相楚，“南平百越”。《后汉书·南蛮传》也说：“吴起相悼王，南并蛮越，逐有洞庭、苍梧”。由此而知，百越就蛮越。《吕氏春秋·恃君览》也说：“杨汉之南，百越之际”。这里的百越所指，该是扬州、汉水以南的诸越。秦时，“翦略定荆州城邑……因南百越之居”②的百越是指东南沿海地区的浙南、福建一带的东瓯、闽越。秦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二二一年)灭六国，分天下为三十六郡，最南的郡是长沙郡，南中国的广西、广东还未包括在内。秦始皇三十三年(公元前二一四年)，征服五岭，灭百越，在那置桂林、南海、象三郡。至汉武帝元鼎元年(公元前一一一年)平定南越时，“自合浦、徐闻入海，得大洲(即今海南岛)”，③始在此增置珠崖、儋耳二郡。因此所谓汉以前的“百越”地域，并非包括海南岛在内。然而，海南岛的黎族先民早在五六千年前的新石器中晚期，已在海南岛这块土地上居住，过着渔猎生活。

汉代以后文献中所记载的“俚僚”，不是把黎族并进越族之类。文书中所指的“俚僚”实系海南岛先民——黎族，与古越族并非有关。古代，由于我国南方分布着许多不同的部落，史家们对这些土著居住者都不能具体地了解他们的族属，往往会用“僚”、“俚僚”等泛称来记载。“俚僚”，是指海南岛土著民族，即“黎”。而不是指“僚”族。《广东新语卷七·人语》记载：“黎，汉所谓俚也”，“俚”与“黎”同指一族。即现在的黎族。明·王元祯《漱石闲谈》记载：“李赞皇（即李德裕）之南迁也，卒于崖州。子孙逐为僚族”。张庆长在《黎岐纪闻》记载：“唐相李德裕贬崖州。其后有遗海外者，入居崖黎，逐为黎人。”无疑，前者的“僚”是后者的“黎”，《太平御览》卷七八五僚条引《南州异物志》云：“广州南有贼曰俚，此贼在广州之南”。《天下郡国利病书·广东下》云：“琼州府万州夷僚名曰岐人，即隋志所谓俚。”这里的“俚僚”也就指海南岛的黎族而讲。“俚”改称为黎，始于宋之后。秦汉之后，由于大陆汉族的不断迁入，“俚人”除一部分汉化之外余部迫移居深山丛林，因此俚（黎）是越族后裔，自是不妥，切勿把之混一谈。

黎族也非骆越，大量文献史料也有证明。《史记·南越列传·索隐》引《广州记》、《后汉书·南蛮传》、《旧唐书·地理志》引《南越史》以及顾炎武的《天下郡国利病书·广东上》等史书都记载骆越和黎族在地域上没有关系。骆越在交趾之地。而交趾则在赢娄，（今越南北部的河内附近）。秦汉之后，交趾或称交阯虽历代受中国封建王朝封号，但向被列为“中国外藩”，在“百越之表”。《后汉书·马

援传》记载，马援南征交趾，“于交趾得骆越铜鼓”。说明骆越与交趾有密切关系。但骆越不同于南越，珠崖和交趾间相隔北部湾，没有地缘关系，在民族交往上不可能有较深的渊源关系。

总之，越族泛指东南沿海和南方诸族，不是单指一民族。泛称并不能谓之有同源关系。“俚僚”是黎族并称，与越族不能并记。骆越不含珠崖在内。而是指越南的越人和交趾的骆人。

二、从考古学的角度看黎族与 百越的关系

据解放后我国东南沿海及南部地区的考古挖掘资料来看，在广阔被称为百越区域里，出土文物的差异性极大的。在出土的石器、几何印纹陶及其他遗物中，地区性的差异及其反映的经济文化生活的差异性也是极大的。例如，浙江良诸文化与两广、福建发现的考古文化并不相同，良诸文化中有石钺、半月形石耘田器和有段石铤，陶器几何印纹则只是一部分，主要为灰胎黑陶。吴兴县钱山漾发现的几何印纹陶有芦席纹、人字形、竹编纹、回纹、方格纹。耘田器有大小型的石铤，还有花生、芝麻、蚕豆、稻壳、甜瓜④等等。在福建发现的几何印纹陶以硬陶为主，闽侯县昙石山还出土有少量的彩陶，几何印纹有平行、直线纹、筐蓝纹、细麻织纹、文格纹、草之字字纹，雷纹，此外还有贝壳、龟甲⑤等等。而在广东大陆发现的几何印纹陶片，陶纹多夔纹、雷纹、方

格纹、朱字纹、水波纹、编织纹，还有刻划条纹、有肩石器、有肩石铤、石铲、石镞⑥等等。

但是，海南岛在建国后所出土的石器文化与以上地区的文化差异更大，早晚都不同。在文昌、陵水、崖县（今三亚市）、乐东、昌江等地的新石器遗址中，石器以有肩的较少，斧比铤多，陶器以夹砂粗陶质多，几何印纹陶和印纹硬陶俱不发达，花纹较简单，夔纹、雷纹和花纹组合陶片都未发现。石器有石铤、石斧都分长短身式，还有石犁、石矛、石戈、石网坠⑦等，与浙闽、粤（内地）文化比较有极大差异（见表一）。

从表一来看，在浙、闽、粤中地区的文化中，以有肩石铤为最突出，海南岛则很少，但是，海南岛的有肩石斧要比以上三个地区都多；在陶器的比较上，浙、闽、粤中以灰黑皮墨陶、几何印纹硬陶为主。海南岛则是以夹砂粗陶为多，软陶、硬陶均不发达；在陶器的印纹方面，浙、闽、粤中的印纹较复杂，海南岛的则是花纹简单，夔纹、雷纹等在以上三个地区的文化中很少见到，从文物文化的出土遗物所知，在浙、闽、粤中、海南岛都已经从事农业生产和定居的农业生活。但是，在浙、闽、粤中地区在当时已经把农业作为主要生产部门，而海南岛的农业有可能是和捕鱼、狩猎业同时并进的。所以综观海南岛黎族文化和越族文化，差异性是很大的，可以断定，这些文化并非属于同一系统。

从另一方面看，浙、闽、粤（内地）与海南岛地区所发现的文物中，也有相同之处，有些人把新石器中晚期出土的几何印纹陶与有肩石器看成是“百越文化”的代表，这些石器确实在制作规模、体型规格上都有相似之处。有段石铤分

布地区甚广，在福建的武平龙岩、南安、闽侯光泽，广东的海丰、韩江、香港，江苏、云南、贵州、四川、台湾、海南岛等地都有发现⑧。有肩石斧分布也很广，除广东、海南岛外，福建、浙江、广西都有发现⑨，贵州⑩、四川⑪，至于有肩并有段的石器则在台湾、海南岛、香港都有发现。

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告诉我们，人类社会发展是有规律性的，同时又有阶段性，各民族在相同的历史发展条件下，从事的工艺制作的水平是相似的，特征也是相同的。但是相同相似并不等于它们同一源，不能证明制造和使用这些工艺品的人们是属于一个人类共同体，从考古学来研究出土文物特征，不同地区的文化特征相同、相似，其主要原因无非是这一地区由于生产与生活的需要，而逐渐产生自己的文化，外来文化的传播是有限的也是次要的。综观世界各民族许多相同相似的东西都是各自独特发明的。菲律宾、西里伯、南太平洋中的波里尼西亚群岛、越南、印度、日本等地都发现几何印纹陶与有段石铤。因此我们不能把这些地区都说成是一个整体，文化出于一个根源。传播文化是有的，但在人类启蒙时代，交通不发达的情况下，这种方式是次要的，不能做为主流而论。

再个是，在新石器时代，原始氏族公社时期的人们共同体不可能范围极大，最多是一个或几个部落所组成的部落联盟。况且，海南岛黎族先民，在很古时代就居住在这个孤岛上，和大陆文化已隔断，交通较困难，虽然和大陆许多部落也有来往，但又不象现代交通一样发达，人们交往也不够频繁。

从当时文物的特点来看，大陆和海南岛许多部落先民已

经懂得从事农业生产劳动。1973年发现距今七千多年前的河姆渡文化，表明当时河姆渡地区居民已经从事以栽培水稻为主体的农业生产，并开始饲养猪、狗等家畜。干栏建筑的发现，说明了当时沿海地区的原始先民已经过着定居的农业生产生活。而这些地区从事农业生产的先民们要进行大量的迁徙是不可能的。历史资料证明，大陆先民迁入海南岛居住则是从秦汉后开始的。

总之，从考古学上看我国东南沿海地区的浙、闽、粤、桂、台和海南岛所出土的文物。是各有特征的，阶段性与年代性有较大的差异。因此，据此看来，海南岛的黎族先民和古越族原始居民并非属于一源。

三、从民族学角度来看黎族与古越族

许多学者们常通过民俗学来确定民族之间的互相关系，我想这是不大合乎客观事实的。斯大林早就指出：“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的民族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稳定的人们共同体。”^⑫也就是说，民族是一个历史范畴，是以共同地域、语言、共同经济生活与共同心理素质为基础的，它不是以血缘为组带的种族。海南岛上的黎族，很古就和大陆其他先民分开出来，它有自己的地域、语言、经济活动方面和心理素质，它是一个独自的古老民族。如果说其同大陆古越族有同源关系，是难于使人信服的。就以黎族与越族的风俗习惯而论，也是不足以说明问题的。

（一）干栏建筑：所谓干栏，即用竹木为架，茅草盖顶，

分为上下层，使楼板和地面分开，人居上层，牲畜或杂物在下层的建筑物。这种建筑物在我国南方普遍出现。《太平寰宇记》一六一卷载我国南方居民“俗多种木为巢，以避瘴气”，张华《博物志》也记载：“南越巢居，北朔穴居，避寒暑也”。这种独特的建筑物是和我国南方的气候、自然地理环境相适应的，北方由于气候寒冷、雨量少，可以穴居。

据考古发现，干栏建筑是在新石器时代开始在我国南方出现的，它是我国南方先民建筑的独特形式。海南岛的黎族所居住的也是干栏建筑，从表面看来，似乎和古越族有直接的关系。但笔者认为并非尽然。安志欧同志说过：“尽管考古学在证据上，可以说明我国长江流域及其以南的广大地区从新石器时代晚期起便盛行干栏建筑，但并不足以证实世界各地的棚居都是由这里传播出去的。因为棚居与适应自然条件有密切联系。如潮湿多雨地区，又有丰富的竹木资源，势必出现这种形式的建筑。古代的棚居遗址以及今天棚居的分布地区大抵符合上述的自然条件”。^⑬干栏建筑特点是根据所处地区地理、气候、环境等自然条件所决定的。海南岛黎族与大陆诸越虽然都居住干栏建筑，但不能认为，黎族的干栏建筑是古越族传入的，而是由南方自然环境决定的。

（二）断发文身：断发文身是我国南方古代先民最明显的风俗习俗。《墨子》、《韩非子》、《战国策》等历史文献对越人“断发纹身”均有记载。《原道训》云：“九疑之南，陆事寡而水事众，于是人民被发纹身，以像鳞虫，短综不绔，以便涉游，短裤攘卷，以便刺舟，因之也”。《史记·越王勾践世家》记载：“越王勾践……文身断发，披草莱而邑焉”。《汉书·地理志》云：“粤（越）地……文身

断发，以避蛟龙之害”。至于黎人文身，乐史《太平寰宇记》卷一百六十九：“（黎）女及笄，即黥颊为细花纹，谓之绣面”。周去非《岭外代答》卷十亦云：“海南黎女，以绣面为饰，……其绣面也，犹中州之笄也。女年及笄，置酒会亲旧，女伴自施针笔，为报细花卉飞蛾之形，绚之以偏地淡粟纹，有晰白而绣文翠者，花纹晓了，工致极佳，惟其婢不绣”。古越人、黎人為何文身断发，因古代越地，林水繁茂，土地卑湿，猛兽繁多，人类和龙（虫）蛇同居，饱受其害，故越黎之人，文身断发，模仿龙蛇形象，是为了保护生命，同时也反映了原始居民的图腾崇拜形象，而这种图腾崇拜，是其想通过超自然的力量来保护自己，但“文身”视不同部落而定，并非各处都一样，海南岛黎人文身，是为了死后能被祖先认出，使自己的灵魂回到祖先的怀抱。《海槎余录》记：“黎俗，男女周岁，即文其身，不然，则上世祖宗不认其为子孙也。”清人张庆长《黎歧纪闻》云：“凡黎女将欲嫁人，各谅己妍媸而择配，必各悦服，另始为女绣面，一如其祖刺之式，毫不敢讹，自谓死后恐祖不识也。”断发文身，是一种图腾记号，它是作为图腾组织的一种标志。

但是，断发文身不仅在我国南方民族中所有，这种图腾是它和人类发展到母系氏族阶段相联系的。在世界上其它地区、其他民族也出现。《魏志》记日本人“男子达大小，皆黥面文身……今倭人（日本人）好沉没捕鱼蛤，文身赤以厌大鱼水禽，后稍为饰”。在澳大利亚、新西兰、美洲的印帝安人、太平洋岛屿、南非等也有文身习俗、澳洲华拉孟加人是以“伏龙魁”（Wouunyua）蛇为他们的图腾的。安哥拉（Angora）土人新入社的青年，也用树根纤维织成蛇皮般的

衣服，包卷全身，表达自身冀望化为蛇图腾的热诚。南非土人在举行成年式时，其参加的成员，自以白泥涂身外、头部及腰部，捆着许多草叶来象征动物外形的。”^⑭此外，在东南亚的平原地区，一般很少见到皮肤刺纹的人，但在山区，这种纹身的习俗至今仍流传着。生活在印度尼西亚加里曼南部的巴希尔族（少数民族，约有一百万人）喜欢在耳垂上穿孔戴耳饰，并有全身刺纹的习俗。该民族至今仍过着裸体的生活。

断发文身习俗，遍布世界各地的原始部落之中，并不是我国南方少数民族所特有的。正象马长寿同志所说：“文身与食人为世界诸原始民族多有之普遍风俗，其范围不限于南洋，东瀛与北美。现代民族之文身者，北极有爱斯基摩人，非洲南部有丛林人与巴鲁已人，不能谓爱斯基摩人等诸族与马来人为同种”^⑮同样，我们不能因为古代越族和黎族都有断发文身风俗而说他们是同一族源。

（三）铜鼓：铜鼓主要分布在我国南方的两广、湖南、云南、贵州、四川等地区。最早记载有关铜鼓的史书是《后汉书·马援传》、记载了马援南征百越“于交趾得骆越铜鼓。”《隋书·地理志》说：“自岭以南二十余郡，大率土地下湿，皆多瘴疠。……其人性并轻悍，……其俚人则质直尚信，诸蛮则勇敢自立，……诸僚皆然。并铸铜为大鼓”。近期考古出土不止百越有铜鼓，在云南、四川、贵州均有铜鼓出现，在称百越族的中心地区，浙江、江苏、福建则没有发现。历史文献对海南黎族使用铜鼓没有任何记载，在考古发掘过程中，海南岛仅在北部、西部的临高一带发现铜鼓，专家们认为有可能是西汉时期，进入海南岛的所谓“骆越之

人”今天的临高人带入的。

铜鼓在国外其他地区均有发发。例如越南、马来半岛、泰国、印尼、老挝、柬埔寨等地区普遍存在，在美洲的印第安人、爱斯基摩人、澳洲、日本都发现。^⑩

从铜鼓分布的地区来看，它不仅局限于我国西南与南方，而且分布在世界各地的许多部落和部族以及一些狩猎的民族之中。史料对黎族先民使用铜鼓没有记载，而古考发掘又证明，铜鼓在黎族地区没有出现，不仅反映了古越族和黎族在文化上没有渊源关系，证明了越族先民和黎族没有亲缘属族。

产生民族风俗习惯相同相似的条件。是因为各民族所处的地理环境、生活状况以及他们在历史发展过程中，经历相同阶段，相同因素决定的，所以，我们不能把相同相似的民族风俗来确定民族间的关系。

四、从人类体质学上看黎族与古越族

人类体质学，是一门研究人类体型、素质特征的科学，它的研究，对于我们识别人类起源、发展、民族关系、民族族属具有普遍的现实意义。

但是，关于海南岛黎族与大陆的汉族及各少数民族人民的体质人类学资料都异常缺乏。在建国之前，国内的民族学家对这方面的研究也为数不多。一九三二年，人类学家林惠祥在《世界人种志》一书中对我国南方地区的汉族和其他少数民族的体质特征有所阐述。一九三四年，人类学家刘咸对

海南岛黎族进行调查研究，著了《海南黎族起源之初探讨》一书，对海南黎族的体质特征做了科学的论述。在国外，俄国民族学家史禄国对我国广东汉族的体质特征进行研究，写了《华东和广东地区的人类学》一书^{①⑦}等等。解放后的1958年，我国的人类学家对广东省内各少数民族的体质、形态做了全面性的大调查^{①⑧}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下面试将前人的调查成果，列表比较说明，看看海南黎族与大陆的汉族、瑶族、苗族以及海南岛的汉族在体质特征上的差异。^{①⑨}（表二）

综观表二，海南岛的黎族和广东省内的汉族、苗族、瑶族在体质特征上有不同之处。黎族的体质特征表现在身高中等，头粗，面部平宽、阔宽、两唇厚、突出明显、蒙古褶表现程度不太显，皮肤多呈深棕色，具有南亚种人的特征，是蒙古人种的南亚类型。然而，海南岛的苗族居民迁居海南岛为时较晚、（距今约有四百多年历史），但也有南亚种人的特征，这可能是和海南岛的地理环境，以及和其他各民族通婚而形成的。是南亚种人的典型代表。

广东北部的瑶族居民，其特征和附近的汉族居民以及广东省内的汉族，海南岛的黎族居民也有明显区别。他们的体质特征表现在，身体短小，头长绝对值大，颧骨较突出，鼻指数不高，鼻梁平直，蒙古褶微显，两唇厚，面部稍夹等等。这些特征既有东亚种人特征，也有蒙古人种类型，实际上他们是介于东亚种人和蒙古人种的中间类型。

至于广东省内的汉族居民，他们和其他民族在体质特征上也有差异性，而和北方的汉族也有所不同。通过外表观察和科学分析，广东省内的汉族居民，头发直而密，体毛不发

达，颧骨突出，面部低平，蒙古褶明显，具有蒙古人种的特征，但是肤色较深，鼻较宽阔、双唇较厚，下颌微突，和北方人不同，从这点来看，他们具有南亚种人的特征。

从以上各民族的体质特征比较看来，广东省内的黎族、苗族、瑶族、汉族既有不同的一面，也有略相同的一面。不同一面说明这些民族不是同于一源。他们各来自不同的民族系统。而形体略相同一面，则是因为这些民族都居住在我国南方，同处在热带、亚热带的地理环境，受到相同气候，条件的影响，而形成在体质特征上的大体相同点。

总而言之，关于海南岛黎族来源于古越族这个观点，是有疑点的，从考古学、人类学、民族学以及文献记载等角度来分析，都有商榷之处。至于海南岛黎族的来源问题，还有待进行深入研究。

注释：

- ① 《史记·东越列传》。
- ② 《史记·王翳传》。
- ③ 《汉书·地理志》。
- ④ 《古代江苏历史上的两个问题》《江苏省出土文物选集》第20页。
- ⑤ 华东文物工作从福建省文化理管委员会：《闽侯县石山新石器时代遗址采掘报告》《考古学报》第10册，1955年。
- ⑥ 《广东中部低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存》，《考古学报》1960年。
- ⑦ 广东博物馆：《广东海南岛原始文化遗址》，《考古学报》1960年第二期。
- ⑧ 《中国东南新石器文化特征之一，有段石锛》，《考古学报》1958年第三期。
- ⑨ 见南宁博物馆陈列。
- ⑩ 《贵州地区发现的几种石器》，《文物参考资料》1955年九期。

⑪ 魏达义《雅安石器调查记》、《文物参考资料》1958年第一期。

⑫ 《斯大林全集》第二卷，二九四页。

⑬ 《干栏式建筑的考古研究》载《考古学报》1963年第三期。

⑭ 岑家梧《图腾的装饰》载《图腾艺术史》56—57、11页。

⑮ 《中国西南民族分类》，载《民族学研究集刊》第一期。

⑯ 岑家梧：《图腾艺术》133页、135页《图腾音乐》。

⑰ 转引自芮逸夫：《中华国族的支派及其分布》，载《中国民族学会 十周年论文集》1944年。

⑱ 引自1953年在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任教的苏联人类学家H·H·切博克萨署夫教授和其他同志进行调查资料。本文写作时参考金天明、伊力奇所写的《我国广东各民族居民的种族成分》一文。

⑲ 见切氏《论华南地区民族人类学问题》一文，载《苏联民族学》1975年第二期。